

怀远县包集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和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本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怀远县包集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包集镇新建路与科技路交叉口，邮编：233400，电话：0552-8881009，邮箱：hyxbjz8881009@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提高责任意识，提升公开效率。2024 年我镇充分利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积极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政府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主要渠道，主动向社会公开政策文件、意见征集

和反馈、惠民惠农、乡村振兴等事项，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新增主动公开信息589条，其中惠农惠民信息28条，乡村振兴11条，监督保障29条。

二是突出公开重点，确保公开质量。加大对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政策与资金使用、农村危房改造、土地征收与补偿等重点领域信息的公开力度，做到公开内容详细、数据准确、格式规范。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政策文件，及时进行解读发布，加强对公众关切问题的回应，广泛收集公众意见和建议，并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处理。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不断提高各项工作透明度，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镇坚持依法依规高效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2024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事件主体为自然人，已按时办结，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复议和诉讼，未产生纠错、败诉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4年我镇明确公开范围，结合乡镇工作实际，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严格按照政府网站信息发布操作规范，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层层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严格按照信息发布规范格式要求和时间节点编制、报送和公布信息。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第一公开平台的功能定位，及时更新、清理栏目信息，避免信息杂乱无章，方便查阅。优化政务公开专区，通过制度上墙，设置摆放专区，提供多元服务。

(五) 监督保障

2024 年我镇逐渐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透明、高效运行。坚持执行三审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内控。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乡镇年度考核体系，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建立工作台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落到实处。2024 年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办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度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	0	0	0	0	0	0	0

理 结 果	他情形)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 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 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 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 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结	其	尚	总计	结	结	其	尚	总计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2024 年存在问题

一是政策解读缺乏系统性和专业性，导致公众难以从整体上理解政策的目的是和实施路径。部分解读过于简单化或浅显化，未能深入分析政策的复杂性和专业性问题。这使得公众对政策的理解停留在表面，难以抓住核心要点。

二是公开内容深度和广度有待提升。部分政务信息公开不够全面、细致，存在避重就轻的现象，对一些决策过程、政策执行情况的公开不够深入，公众难以全面了解政府工作的全貌。

（二）2025 年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培训。对负责政策解读的工作人员进行定期的培训，提升他们的专业能力和解读能力，培训内容可以包括政策分析、公众沟通技巧、多媒体制作等，政策环境和公众需求是动态变化的，要定期更新和修订，确保解读内容始终与最新的政策动态及公众需求保持一致。

二是进一步拓展公开内容。围绕乡镇中心工作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加大对行政决策、行政执法、公共服务等领域信息的公开力度，不断拓展公开内容的深度和广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收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本单位其他工作做法或成效

进一步强化公开和服务意识。强化各部门之间的信息互通，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环节中的办理效率和公开力度。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其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提高工作人员素质和业务水平。创新信息公开推送形式，通过微信群、大喇叭、上门服务等形式，实现了平台公开叠加效应。